

GOLIK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

2026

中期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彭德忠先生 MH (主席)

何慧餘先生 (副主席)

彭蘊萍小姐 (行政總裁)

彭志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首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派自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起生效)

公司秘書

何慧餘先生

FCCA MHKCS MHKSI

審核委員會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彭德忠先生 MH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彭德忠先生 MH (主席)

彭蘊萍小姐

解端泰先生

陸錦勳先生

甯漢崇先生

註冊辦事處

Richmond House

12 Par-la-Ville Road

Hamilton HM 08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6505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樂博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杜偉強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網址

www.golik.com

股份代號

1118

投資者關係

ir@golik.com

中期業績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1,577,365	1,818,056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250,228)</u>	<u>(1,462,113)</u>
毛利		327,137	355,943
其他收入		8,363	9,2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72,639)	(91,162)
行政費用		(110,045)	(115,727)
根據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 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	(11,107)	(11,674)
其他虧損	6	(3,226)	(1,560)
其他費用		(27,793)	(23,876)
財務費用		(6,111)	(12,294)
— 銀行借貸利息		(2,178)	(7,796)
— 租賃負債利息		(3,933)	(4,498)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1,544</u>	<u>916</u>
除稅前溢利		106,123	109,839
所得稅開支	7	<u>(21,011)</u>	<u>(27,521)</u>
本期間溢利	8	<u>85,112</u>	<u>82,318</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16,179	(629)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公平值虧損		(13)	(3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6,166	(66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01,278	81,656
應佔本期間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1,572	70,560
非控股權益		13,540	11,758
		85,112	82,318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3,268	78,700
非控股權益		8,010	2,956
		101,278	81,656
每股基本盈利	10	12.46 港仙	12.28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475,745	471,807
使用權資產		151,292	153,887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131	3,595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14	27
保險單之資產		7,814	7,589
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6,067	5,38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訂金		1,436	9,059
應收貸款	12	1,885	2,360
		649,384	653,709
流動資產			
存貨		546,938	509,599
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816,973	887,138
可收回之所得稅		136	83
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102,42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9,066	805,620
		1,945,533	2,202,440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87,378	469,290
未償合約撥備	14	56,700	55,800
合約負債		12,142	25,913
租賃負債		27,238	27,392
應付股息	9	22,975	–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3,200	3,200
應付所得稅		18,629	8,786
銀行借貸	15	144,669	416,824
		672,931	1,007,205
流動資產淨值			
		1,272,602	1,195,235
		1,921,986	1,848,9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7,438	57,438
股份溢價及儲備		1,522,274	1,451,9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79,712	1,509,419
非控股權益		150,345	142,335
總權益		1,730,057	1,651,754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2,673	30,973
租賃負債		136,307	138,200
銀行借貸	15	22,949	28,017
		191,929	197,190
		1,921,986	1,848,94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法定收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按公平值計量 列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57,438	323,195	(15,100)	46,699	61	(21,161)	991,065	1,382,197	130,859
本期間溢利	-	-	-	-	-	-	70,560	70,560	11,75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8,173	-	-	-	-	8,173	(8,802)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	(33)	-	-	(33)	-
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33)	-	-	(33)	(33)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8,173	-	(33)	-	70,560	78,700	2,95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	-	-	257	-	257	-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22,975)	(22,975)	-
儲備之間轉撥	-	-	-	1,201	-	-	(1,201)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7,438	323,195	(6,927)	47,900	28	(20,904)	1,037,449	1,438,179	133,815
本期間溢利	-	-	-	-	-	-	80,675	80,675	7,87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5,183	-	-	-	-	5,183	12,939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	-	-	-	(1)	-	-	(1)	-
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1)	-	-	(1)	(1)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5,183	-	(1)	-	80,675	85,857	20,809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息(附註9)	-	-	-	-	-	-	(14,360)	(14,360)	-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12,28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之調整	-	-	-	-	-	(257)	-	(257)	-
儲備之間轉撥	-	-	-	249	-	-	(249)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57,438	323,195	(1,744)	48,149	27	(21,161)	1,103,515	1,509,419	142,3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法定收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按公平值計量 列入其他全面 收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	-	-	-	-	-	71,572	71,572	13,540	85,112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21,709	-	-	-	-	21,709	7,124	28,833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13)	-	-	(13)	-	(13)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21,709	-	(13)	-	71,572	93,268	20,664	113,932
已宣派股息(附註9)	-	-	-	-	-	-	(22,975)	(22,975)	-	(22,975)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12,654)	(12,654)
儲備之間轉撥	-	-	-	307	-	-	(307)	-	-	-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7,438	323,195	19,965	48,456	14	(21,161)	1,151,805	1,579,712	150,345	1,730,057

附註：

- (a) 中國內地法定收益儲備是中國內地有關法例所規定，適用於本公司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作企業發展用途之儲備。
- (b) 其他儲備指：
- (i) 因增購附屬公司權益而作出之調整21,208,000港元及視作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而作出之調整599,000港元。
 - (ii) 因豁免應付一名前非控股股東款項而被視作其注資之621,000港元與增購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有關。
 - (iii) 因視作出售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而作出之調整25,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688,884	708,394
投資活動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22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56)	(5,35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1,835)	(7,2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72	461
存放銀行定期存款	(102,420)	(24,123)
一間聯營公司之還款	—	2,250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3,464	2,205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17,175)	(31,986)
融資活動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2,654)	—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905,167)	(816,467)
償還銀行貸款	(39,443)	(75,052)
償還租賃負債	(14,205)	(13,798)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2,614)	(8,611)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3,933)	(4,498)
新增銀行貸款	69,605	93,289
融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908,411)	(825,13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336,702)	(148,729)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5,620	599,490
外匯兌換率變動影響	10,148	2,356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9,066	453,117
即：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79,066	453,1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事項

高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製造及銷售金屬產品及建築材料，以及提供醫學掃描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3. 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保險單之資產及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所導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時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修訂本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期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1,577,255	1,817,924
放債利息收入	110	132
	1,577,365	1,818,056

收入指就本集團向外部客戶已售出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減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類表現向本集團主席及副主席(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資料集中於已售出貨品及已提供服務之類別。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1. 金屬產品
2. 建築材料
3. 提供醫學掃描服務

除上述可報告分類外，其他經營分類包括放債。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醫學 掃描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貨品				
卷鋼加工、鋼絲及鋼絲繩產品	577,386	—	—	577,386
混凝土產品	—	218,212	—	218,212
建築鋼材產品及加工， 及其他建築產品	—	751,618	—	751,618
服務收入				
提供醫學掃描服務	—	—	30,039	30,039
總計	577,386	969,830	30,039	1,577,255
地區市場				
香港	5,986	965,508	30,039	1,001,533
中國內地	457,611	4,208	—	461,819
美國	82,140	—	—	82,140
其他	31,649	114	—	31,763
總計	577,386	969,830	30,039	1,577,255
確認收入的時間				
某一時間點	577,386	969,830	30,039	1,577,25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或服務類別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醫學 掃描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貨品				
卷鋼加工、鋼絲及鋼絲繩產品	554,657	—	—	554,657
混凝土產品	—	374,984	—	374,984
建築鋼材產品及加工， 及其他建築產品	—	873,014	—	873,014
服務收入				
提供醫學掃描服務	—	—	15,269	15,269
總計	554,657	1,247,998	15,269	1,817,924
地區市場				
香港	5,887	1,242,899	15,269	1,264,055
中國內地	441,787	4,826	—	446,613
美國	67,794	—	—	67,794
其他	39,189	273	—	39,462
總計	554,657	1,247,998	15,269	1,817,924
確認收入的時間				
某一時間點	554,657	1,247,998	15,269	1,817,924

客戶合約之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本集團向企業客戶直接銷售金屬產品及建築材料。當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客戶提貨或貨品送至客戶的指定地點時)即確認收入。

本集團亦提供醫學掃描服務。當所承諾服務的控制權已轉移至客戶(即報告核可時)即確認收入。

除現金銷售外，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至180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180日)。

就未確認收入的銷售確認為合約負債。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醫學 掃描服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577,386	969,830	30,039	1,577,255	110	-	1,577,365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2,354	91	-	2,445	-	(2,445)	-
	<u>579,740</u>	<u>969,921</u>	<u>30,039</u>	<u>1,579,700</u>	<u>110</u>	<u>(2,445)</u>	<u>1,577,365</u>
總計							
分類業績	<u>61,166</u>	<u>73,430</u>	<u>(544)</u>	<u>134,052</u>	<u>102</u>	<u>-</u>	<u>134,154</u>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2,186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25,650)
財務費用							(6,111)
- 銀行借貸利息							(2,178)
- 租賃負債利息							(3,933)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544
							<u>106,123</u>
除稅前溢利							<u>106,123</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金屬產品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醫學 掃描服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554,657	1,247,998	15,269	1,817,924	132	-	1,818,056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1,817	96	-	1,913	-	(1,913)	-
總計	556,474	1,248,094	15,269	1,819,837	132	(1,913)	1,818,056
分類業績	68,394	71,326	(7,884)	131,836	130	-	131,966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							2,084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12,833)
財務費用							(12,294)
- 銀行借貸利息							(7,796)
- 租賃負債利息							(4,498)
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916
除稅前溢利							109,839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毛利(所產生之虧損)，已扣除各分類直接應計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費用，並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企業開支、財務費用及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此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資料之形式。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乃以成本或按成本另加溢利提價百分比計算。

5. 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以下項目的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1,847)
- 貿易應收賬款	11,107	13,521
	11,107	11,674

6. 其他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4	1,189
匯兌虧損淨額	3,142	371
	3,226	1,560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稅項：		
香港	6,869	11,726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0,008	10,098
就中國內地之分派溢利已付之預扣稅	1,512	1,342
	18,389	23,16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922	4,055
遞延稅項	1,700	300
	21,011	27,521

根據香港利得稅之兩級制利得稅架構，符合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將按16.5%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架構之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按劃一稅率16.5%繳稅。因此，符合資格之集團實體所繳納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期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此外，本公司一間位於天津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之資格，自二零二五年起三年內，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獲得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另外三間位於廣東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之資格，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溢利企業所得稅稅率為5%。此外，涉及自二零零八年開始賺取的任何利潤及應付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全面徵收10%預扣所得稅，而就於特定司法權區（包括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的若干中國內地實體，倘該等公司為有關中國內地實體超過25%權益之實益擁有人，可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採用5%之優惠稅率。

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內地企業實體向香港居民公司(即所收取股息之實益擁有人)分派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產生之溢利時須繳納預扣稅，稅率為5%。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有關溢利之暫時差額全數計提遞延稅項撥備。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837	30,5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565	15,016
存貨撥備(減少)增加淨額(包括於銷售成本)	(1,120)	13,634

9.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已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本公司於本中期期間末應付末期股息合共22,97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975,000港元)。

於本期間結束後，董事決定向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合共17,2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5港仙，合共14,360,000港元)。

10.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71,57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0,560,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574,378,128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4,378,128股)計算。

由於在兩段期間內並無已發行的潛在發行普通股，因此並未呈列兩段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7,748,000港元以提升其產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697,000港元以提升其產能及醫學掃描服務能力)。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出售賬面淨值為3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租金及其他按金、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797,366	852,280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76,028)	(64,304)
	721,338	787,976
票據應收賬款	16,359	26,643
應收貸款	3,450	3,896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550)	(550)
	2,900	3,346
預付款項	51,556	46,103
租金及其他按金	22,603	21,718
其他應收賬款	21,028	19,984
減：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	(10,859)	(10,887)
	84,328	76,918
租金及其他按金、貿易、票據、貸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824,925	894,883
為呈報所作分析如下：		
流動	816,973	887,138
非流動－應收貸款淨額	1,885	2,360
非流動－租金及其他按金	6,067	5,385
	824,925	894,883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扣除根據預期信貸損失模式的減值虧損)按發票日(約為各自收入確認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78,911	330,944
31至60日	180,459	225,551
61至90日	130,378	128,277
91至120日	73,291	63,154
超過120日	74,658	66,693
	737,697	814,619

本集團管理層就存有大額結餘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進行個別評估，並對餘下的貿易應收款進行共同評估，此乃參考債務人過往付款模式所反映的損失模式，同時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現有合理及可證明的定量、定性及前瞻性資料。

應收貸款淨額按還款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	2,900	3,346
已逾期	—	—
	2,900	3,346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信貸損失經驗及質押予應收貸款的抵押品的公平值，估計應收貸款估計虧損比率。

13.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180,797	253,195
票據應付賬款	9,210	—
應計費用	163,863	179,821
已收按金	11,403	10,609
其他應付賬款	22,105	25,665
	387,378	469,290

以下為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30,075	206,245
31至60日	34,304	32,527
61至90日	10,166	5,424
91至120日	7,906	2,805
超過120日	7,556	6,194
	190,007	253,195

14. 未償合約撥備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償合約撥備	56,700	55,800

未償合約撥備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期內已確認之撥備	— 55,8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800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55,800
期內已確認之撥備	7,200
期內已動用之撥備	(6,3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6,700

15. 銀行借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新增銀行貸款為69,6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289,000港元）以及償還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分別為39,443,000港元及905,1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5,052,000港元及816,467,000港元）。於本期間內，所有新增銀行借貸為無抵押，並由集團公司提供企業擔保。於報告期末之銀行借貸按市場利率計息，實際借貸年利率介乎3.20%至3.91%（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5%至4.62%）。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800,000,000	18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574,378,128	57,438

17. 資本承擔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並未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之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1,477	8,255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根據循環基準按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之資料(特別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將公平值計量分為公平值等級(第一級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由完全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不包括第一級報價之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財務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列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	14	27	第一級	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 之買入報價	不適用
保險單之資產	7,814	7,589	第三級	保險合約賣方 之所報現金價值	會計價值減退保費用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入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9. 關聯方披露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曾與其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一間聯營公司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利息收入	7,386 97	7,104 143
非控股權益	服務費	1,232	73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總額6,97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75,000港元)為無抵押、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最優惠貸款利率減2%之年利率計息，並須於二零二八年償還。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向身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董事所支付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5,682	14,545
離職後福利	181	110
	15,863	14,655

20. 非現金交易

於本期間內，供應鏈融資安排項下之信託收據貸款597,64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4,346,000港元)為相關銀行直接支付予供應商之款項。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訂立為期超過一年之新租賃協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使用租賃廠房、員工宿舍及醫學影像診斷中心及設備確認10,556,000港元及10,542,000港元，租賃為期2至5年)。

業務回顧

金屬產品、建築材料和醫學掃描服務仍是本集團期內三大主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總額約為1,577,365,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13%。收入減少主要是期內香港建築材料業務表現遜色，特別是鋼材交付量比去年同期減少。

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後，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71,572,000港元，大致上能維持去年同期水平。

期內全球經濟仍然不明朗，充滿挑戰的宏觀環境得不到改善，包括內地和香港在內的市場需求持續疲弱。在此背景下，集團各業務板塊仍能維持營運韌性，繼續錄得穩定的半年業績，表現符合集團預期。

金屬產品

該業務目前仍由在內地天津、鶴山和江門三地經營的鋼絲和鋼絲繩產品組成。期內收入約為579,74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利息和稅前溢利約為61,16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1%。

內地大部分製造業普遍要面對市場需求不足，行業間「內卷」式競爭，鋼絲和鋼絲繩產品亦不例外。

國內房地產市場已經連續多年收縮，新電梯安裝需求量不斷下跌，集團電梯繩產品受到很大挑戰，管理層期內實行多項開源和節流措施應對市場變化，取得一定成效。期內，電梯繩產品受惠維修保養市場和出口市場的進一步開發，有效彌補新電梯市場收縮的影響，銷售量基本上能維持上年同期水平，但毛利率進一步受壓。

高端起重鋼絲繩期內繼續錄得良好表現，產品種類、質量和應用領域都得到穩步發展，被國內外各大企業廣泛應用到露天礦、工程機械、深井礦和港口吊裝領域。高端起重鋼絲繩核心競爭力是產品研發能力和製造技術水平，集團期內繼續投入資源加強對高端起重繩產品研發及提升裝備水平，集團對高端起重鋼絲繩未來發展抱很大期望。

建築材料

該業務主要是由在香港的建築鋼材加工及分銷、混凝土和預製混凝土件組成。

期內收入約為969,92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2%；利息和稅前溢利約為73,4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

二零二六年是香港建築材料行業非常困難的一年。由於近年政府工程預算審慎及緊縮，同時私人發展項目仍未能從谷底回升，公共及私人工程項目相繼減少，集團期內的鋼材和混凝土交付量都比去年同期減少。

目前香港建築材料行業之間競爭非常大，預期目前這種高度競爭市場狀況將會持續一段較長時間。集團期內調整市場策略，逐漸降低部分風險大而又無利可圖的業務佔比，加大增值加工和高品質品種規模量，以向客戶提供優質專業服務來提升自身競爭力。

集團始終致力於在建築材料業務日常營運中融入綠色環保意念，探討及推廣可持續、綠色建材在香港應用，特別是在建築鋼材源頭減廢，為減少全球碳排放不斷努力。

中長期而言，「北部都會區」規劃的落實，將會帶來大量包括基礎設施、公共房屋及配套工程項目，為香港建築材料業帶來正面的發展機遇，加上香港房地產市場開始回穩，私人發展商有望重啟發展項目，集團對香港建築材料業務中長期發展保持樂觀。

醫學掃描

該業務目前主要是在香港提供醫學影像診斷服務，包括電腦掃描(CT)、磁力共振掃描(MRI)和正電子斷層掃描(PET-CT)等。

期內收入約為30,03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97%。收入顯著增長主要受惠於與保險公司、專科診所及醫療服務機構持續擴大的合作，從而建立更廣泛的轉介網絡及帶動整體影像診斷服務規模持續提升。

利息前虧損約為54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反映Assure Medical Imaging (AMI) 影像設備使用率提升及營運槓桿效益逐步顯現。

AMI以合作夥伴為核心的業務模式，透過與保險公司、內窺鏡中心及專科診所建立策略合作關係，已證明具備韌性及良好的擴展能力。於下半年，管理層將繼續拓展與保險公司及香港大型醫療服務機構的合作，以進一步增加轉介個案、提升設備使用率，並推動業務邁向可持續盈利及長遠發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479,06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805,62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相比）為2.89:1（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9:1）。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167,61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444,841,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之資本承擔約為1,47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55,000港元），資本承擔之資金將主要來自於內部資源。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幣值主要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相信其外匯風險有限。就人民幣匯率波動而言，管理層將繼續監察人民幣之外匯風險，並將採取審慎之措施以盡量減低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574,378,128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4,378,128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1,579,71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509,419,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淨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與總權益相比）為-0.18:1（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2:1）。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512名員工。薪酬乃參考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當前業內慣例釐定。本集團提供強制性公積金福利予香港僱員。此外，本集團會根據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作為激勵或獎勵。

未來展望

目前市場各方面挑戰不可能短期消失，各業務板塊仍要面對激烈市場競爭。我們繼續審慎應對各項挑戰，與時並進地調整業務策略以適應目前高度競爭環境，保持戰略定力，繼續穩步邁向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集團有信心憑藉近五十年打造的市場地位和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可以克服當前逆境，繼續為股東創造利益。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好倉

本公司股份

董事姓名	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由實益擁有人 持有)	公司權益 (由受控公司 持有)		
彭德忠先生MH(附註)	163,928,082	201,666,392	365,594,474	63.65%
何慧餘先生	2,000	-	2,000	0.00%

附註：該等201,666,392股股份由Golik Investments Ltd.持有，而此公司乃由彭德忠先生MH全資擁有。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之股東周年大會上獲本公司採納。該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三四年六月十三日為止十年內有效。於本期間內，概無根據前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2) 附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彭德忠先生MH持有高力金屬實業有限公司5,85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證券中，擁有或被當作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亦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認股權證或債券，如適用）之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獲另行知會，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被當作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Golik Investments Ltd.	201,666,392	35.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高本集團的表現。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全面依循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資料之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刊發日期起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1.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主席彭德忠先生MH之每月薪金增加15,000港元。
2.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副主席何慧餘先生之每月薪金增加15,000港元。
3.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行政總裁彭蘊萍小姐之每月薪金增加118,000港元（附註）。
4.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本公司執行董事彭志濤先生之每月薪金增加99,000港元（附註）。

附註：相關工作量和責任增加，薪金根據當前市場水平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中期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有關之披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彭德忠先生MH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乃按照管治守則以書面方式訂明，並已載於本公司網站。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彭德忠先生MH及彭蘊萍小姐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端泰先生、陸錦勳先生及甯漢崇先生組成。彭德忠先生MH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規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經本公司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之行為守則。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本集團各員工、管理層在過往作出之努力及貢獻致深切感謝，同時亦感謝一直支持本集團之股東、客戶、銀行及業務友好，期望在大家共同努力下，本集團於下半年能取得更好成績。

承董事會命

彭德忠MH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